

##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7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8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19楼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本次实际获授限制性股票的131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）中确定的激励对象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8.4.2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有关情形。

2、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基本情况属实，不存在虚假、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。

4、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5、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，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2年2月8日为授予日，以7.27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31名激励对象授予418.9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八日